
北京理工大学

一卡通系统三期-硬件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ZTXY-2018-H351075)

采 购 人： 北京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2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六章	采购需求	79
第七章	评标标准	90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北京理工大学委托，对“一卡通系统三期-硬件设备采购项目”所需的下述全部货物和相关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招标编号：ZTXY-2018-H351075

二、招标范围和预算金额：

（一）招标范围：一卡通系统三期-硬件设备采购项目的全部货物及服务（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前的全部工作），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二）预算金额：人民币198万元整。

三、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 500 元；如需招标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每份50元。只接受现场报名，招标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四、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18年11月19日起至2018年11月26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8:30-16:30(北京时间)。

（二）地点：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05室。

五、投标时间：2018年12月10日上午08:30—09: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18年12月10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七、投标、开标地点：北京理工大学逸夫楼4层406室。

八、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进口产品管理、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十一、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邮件、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 北京理工大学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联系人： 刘老师

电 话： 010-68913281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5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王新力、于海龙、鲁女士

电 话：010-51908195

电子邮箱：ZTXYGJ3@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1. 本项目采购人：本招标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3.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方案实施能力；

（4）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不同潜在投标人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7）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8）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9）投标人已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未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取消投标人资格并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

（1）提供虚假的资料；

（2）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6. 政府采购当事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

7. 根据法律法规等要求，投标人应满足的其他条款要求。

（二）资金来源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财政性资金）。

（三）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投标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构成

1. 要求提供服务的内容及详细采购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分为共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采购需求

第七章 评标标准

（二）招标文件复核

投标人必须检查招标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必须立即通知招标人，以便及时纠正上述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完全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仅对在投标截止期三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四）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 招标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的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投标语言的使用

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货物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买方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胶装形式装订，书脊处打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

（三）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提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证明文件以投标书附件的形式编写，投标书附件的幅面应与投标文件一致，并按投标文件统一编码及装订。它包括：

（1）货物和相关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采购需求的要求。

（四）投标报价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该报价为到采购人现场的全部费用，含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及相关服务费等一切可能发生的费用。

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三）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3. 涉及的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无效投标。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要求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1）投标保证金最迟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为电汇，需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将电汇底单传真至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2）投标保证金须以分包为单位分别电汇（不能将几个分包的投标保证金合并在一起，一笔电汇）。

(3) 本项目接受保函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本身，接受单位为“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买方签订合同 5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还手续，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7. 办理退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须持中标通知书或未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投标保证金单位的财务部门开具的收据，投标保证金将予非现金方式退还。

8. 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同时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六)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废标处理。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撤销，但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书面提交。

（七）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 电子版 1 份【U盘或光盘，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1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2.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签字人（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3. 授权代表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签字或签名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和投标文件电子版应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提交投标文件正本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2）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分包号、招标编号和“在_____（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4.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5.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地址： 招标编号： 包号：__包 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6.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二）投标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址，并在现场领取签收回执。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4.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依法进行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项目的评标工作。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与澄清

1. 投标文件的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算术错误将按以下规定修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于关键条款（招标文件中的资格条件部分中带有“应、应当、须、必须、不得”等字样的要求），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适用法律等内容的偏

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或提交文件不齐全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 比较与评价

1. 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 (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六)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非法干预、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确定中标

(一)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评标排序。

（三）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因不可抗力或中标人不能履约等情形，采购人保留与其他候选中标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四）中标通知书

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处理。

2. 招标文件、招标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六）询问、质疑

1. 询问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投标人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3. 投标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word版）。

5.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为送达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6.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投标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8. 质疑投标人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9. 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为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联系人，联系电话为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联系人的联系电话，地址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地址。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3. 中标人如未按以上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4.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差额累计法）

费率 中标金额 (万元)	服务类型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50000-100000	0.035%	0.01%	0.01%

以成交额为一个亿的货物举例，收费金额=100×1.5%+(500-100)×1.1%+(1000-500)×0.8%+(5000-1000)×0.5%+(10000-5000)×0.25%=1.5+4.4+4+20+12.5=42.4万元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一	二	(一)	招标范围： <u>一卡通系统三期-硬件设备采购项目的全部货物及服务（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前的全部工作）</u>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二)	预算金额：人民币 <u>198</u> 万元整。
一	五	/	投标时间：2018年12月10日上午08:30—09: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一	六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18年12月10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一	七	/	投标、开标地点：北京理工大学逸夫楼4层 <u>406</u> 室。
二	一	(一) 2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一)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 2(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一)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方案实施能力。
		(一) 2(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一) 2(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一) 2(6)	不同潜在投标人的法人、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一) 2(7)	近三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一) 2(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一) 2(9)	投标人已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未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二	三	(五) 1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预算金额的2%作为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五) 3(1)	投标保证金最迟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为电汇，需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将电汇底单传真至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二	三	(六)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无效标处理。
二	六	(一)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	六	(五) 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u>30</u>日内，与买方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和采购人签订合同处理。
二	六	(六) 1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
二	六	（七）1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七）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办法和标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六节（七）条执行，向中标人收取。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投标（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投标人如为经销商, 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时必须提供制造厂家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须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并注明项目名称、唯一授权). 如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可不提供此文件。			
无效标条款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或提交文件不齐全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资格条件部分带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有“应、应当、须、必须、不得”等字样条款的偏离，均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7. 未按照“附件6 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 8. 在评标期间，试图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的。 9. 投标人未对本项目全部货物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的。 10. 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 11. 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的。 1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信用记录查询证明的。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废标条款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北京理工大学货物类采购合同 (示范文本)

招标采购管理中心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法律事务室

甲方（买方）：北京理工大学

法定代表人：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五号

邮编：100081

联系人：

电话：010-68918665

传真：

电子邮箱：

乙方（卖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货物名称、品种、规格、质量和技术资料

1. 名称：_____

品种（或品牌）：_____

规格：_____

2. 质量，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按照_____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2）按样本，样本应封存于甲方_____（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3）按双方商定的要求执行，具体见合同附件：_____。

3. 技术资料

（1）乙方应将与货物相关的技术资料，包括并不限于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等交付给甲方。

（2）若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损毁，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后____天内将完整的技术资料交付给甲方。

第二条 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数量：_____

2. 计量单位和方法：_____

3. 交付货物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三条 价格

合同价款总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其中包含：

1. 货物单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货物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服务费用：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由_____方承担）

3. 运输费用：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由_____方承担）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自货物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同时乙方返还甲方合同款总额的____%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若乙方未出现违反本合同第八条规定之情形，则自货到验收合格一年期满后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支付给乙方。

3. 货物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合同价款总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五条 包装要求

1. 包装方式按下列第（ ）项执行：

（1）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或国家标准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双方约定包装方式：_____

（包装标准应具体可行，注明包装材料由谁供应，包装费用由谁负担）

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交付方式：

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即____年__月__日之前），乙方应向甲方交付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完成安装、调试服务工作。

2. 交付方式：

（1）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2）经甲方核对无误，双方签署收货单。收货单一式贰份，甲方和乙方各执壹份。

（3）乙方应在交付日10天前，使用传真或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交付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是否分批交货、包装箱件数、总体积和备妥交货日期等其他必要的说明），双方商定交付具体日期。

3. 培训形式与时间：

第七条 验收

1. 自交付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对乙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甲方验收时，乙方应派代表在场。

2. 验收方式：_____

（1）逐样验收

(2) 抽样验收

抽样验收标准、方法和比例：

3. 验收标准：根据第一条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4. 验收合格的，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证书。

5. 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在验收证书上注明原因，乙方予以确认。

6. 验收证书应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7. 因质量验收发生争议的，由_____检验机构按_____检验标准和方法进行检验。（可选）

8.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的，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补足或更换的货物应在签署货损证明之日起10天内运达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质量保证及维护

1.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为免费质保期。

2. 在质保期内，如果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非显而易见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在发现该情况之日起3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要求乙方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0天内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若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要求，乙方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响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

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按期维修、弥补缺陷、更换货物或部件，甲方可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退货、索赔，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如果乙方交付甲方的货物是来自于第三方的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与该第三方签订的享有完全质量保证、保修和维修权利的合同文件副本。

6. 质保期届满后，乙方负有终身维护的义务，并承诺以最低优惠价格收取维修费。

第九条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依本合同交付的货物不侵犯第三方的权利，若发生第三方指控甲方购买的货物有侵权问题，应由其与第三方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 无论合同是否成立，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2. 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另一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众所知悉的信息之日止。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违反本合同条款均视为违约。

2. 除特别约定外，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标准为合同价款的20%。

3.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能履行交货义务的，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20%的违约金，同时合同解除。

4. 乙方如不能按时交货，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同时甲方

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迟交货物价款每天0.1%计收。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的20%。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 因乙方包装不当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或乙方发错货物等原因造成货物验收不合格而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承担责任并按前款规定承担违约金。

6. 乙方所交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下列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1) 甲方退货的，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和费用。

(2)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采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7. 其它：_____

_____。

第十二条 合同解除与终止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由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 除本合同中和法律规定的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外，双方协商一致的，也可以终止合同的履行。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与责任免除

1. 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事件。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三日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证明材料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

3. 合同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

4. 因甲方采购经费被冻结、收回或未及时划拨，致使甲方无法按合同约定期限付款的，乙方同意免除甲方逾期付款责任，双方另行协商付款期限。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应当通过诉讼解决。通过诉讼解决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的解释和法律适用

1. 任何一方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解释均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依照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以及通常的理解进行。

2. 本合同中以“天”表述的时间期限均指自然天。

3. 对本合同的任何解释均应以书面作出。

4. 本合同及附件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争议的解决等适用本合同签订时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第十六条 其它事项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友好协商，作出补充规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双方来往函件，按照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送达。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到对方。在通知到对方前，对方按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无法与该变更方联系的，由该变更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4. 本合同附件：_____，为本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4 份，乙方 2 份。

甲 方：北京理工大学

乙 方：_____

单位公章：

单位公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北京紫竹院支行

开户银行：

账 号：0200 0076 0901 4435 495

账 号：

税 号：12100000400009127B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1 投标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份：

开标一览表；

其它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以 ___形式出具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元。

据此，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1.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是完整的、真实的和准确的。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有关的数据和资料。为此，我们授权任何相关的个人和公司向贵方提供要求的和必要的真实情况和资料以证实我们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如果在该项目招标过程中或者在获得中标后，采购人或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管机构发现并查实我方在该项目的投标中所报的资料存在虚假或不真实的信息或者伪造数据、资料或证书等情况，我方将无条件地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资格和中标资格；如果我方已经收到中标通知书，我方将无条件的承认，我方收到的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为无效文件，对采购人不具有任何法律约束力，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我方承担；本段承诺是我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具有相对独立性，不管是否有其他相反的说明，本段承诺均为我方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内容，对我方在与该项目有关的任何行为中始终具有优先的法律约束力。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___号（招标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中所有的须知、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若我方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我方自行承担。

3.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所有条件。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料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保证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安全问题。我方不是为此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 如果我方获得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交货地点、售后服务等要求履行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我方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6.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7.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8.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及选择性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银行行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货物名称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合计（大写加小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注：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提交。

附件3-1 投标分项报价表（国产产品）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小计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生产	备注
1								
2								
3								
4								
...								
总价								
其中属于小微企业产品的合计：								
其中属于监狱企业产品的合计：								
其中属于残疾人企业产品的合计：								
其中符合政府采购关于节能、环保、自主创新产品采购政策产品的合计：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应另页描述。

附件3-2 投标分项报价表（进口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位)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							
总价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3. 投标产品应报免税（关税、增值税）价。

4.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应另页描述。

附件4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采购需求	投标需求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 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 条款	偏离	说明

注：商务条款是指质保、售后、维修、付款等条款。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6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附件6-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6-2 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6-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附件6-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提供本单位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如投标人无法提供2017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标前3个月有效，加盖公章）。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4. 资信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需提交原件。

附件6-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6-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6-7 近三年投标人无违法、违纪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6-8 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

(必须按下述表格提供投标人相关单位一览表, 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相关单位一览表

和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和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注1: 如投标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 请填写“无”。

注2: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3: 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我单位承诺: 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 供应商须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或北京市企业信用信息网站 (<http://qyxy.baic.gov.cn/>) 登记的股东及出资信息, 要求打印网页并加盖公章。

附件6-9 投标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有效的汇款凭

附件7 项目实施（供货）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应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的项目实施（供货）方案
2. 技术支持和服务内容承诺书
3.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其它文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8 小微企业声明函

（小微企业提供）

（一）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后附声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从业人员人数、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小微企业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格式）

投标人：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_____万元；

资产总额：_____万元。

制造商：_____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_____万元；

资产总额：_____万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中小企业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附件9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 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 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附件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1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标准和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

地 址（邮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函 件：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承诺方加盖公章）

承 诺 日 期：_____

附件12 履约保证金保函

致：(买方名称)

_____项目、(招标编号) 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你方(受益人)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向你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担保金额),即相当于合同年度检测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在保函有效期内,如果申请人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上述合同规定履行该义务,我行保证在收到你方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和所附的下述违约证明文件后,依本保函规定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担保金额的款项:

(1) 表明你方同申请人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的来往函件或其他文件;或

(2) 合同规定的仲裁机构或司法机构出具的裁定或判决申请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文件。

2. 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申请人或我行已向你方支付的金额自动做相应递减;

3. 本保函在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至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后无论你方是否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行,本保函均自动失效。

4.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

6. 本保函未经本行同意不得转让。

7. 要求支付的通知书及所附证明文件须亲自递交或以挂号邮件形式寄至我行。

8.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公 章：_____

附件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保证的方式向你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

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2.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期，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集中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有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一、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在上述范围内的投标货物须在

中国政府采购（<http://www.ccgp.gov.cn>）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

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中，须打印并标注出所在位置，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二、节能产品：应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

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中，须打印并标注出所在位置。

三、环境标志产品：应在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国家环境保护部网（<http://www.sepa.gov.cn>）

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

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须打印并标注出所在位置。

注：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视为无效。（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附件15 投标人业绩说明

序号	用户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联系人和电话	备注

注：（写明对合同的要求）

附件1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17 退保证金收据格式

1. 办理退保证金支票手续时须出具正规收据, 参考图片内容填写

此收据不得作为经营性业务收支结算凭证使用		XX年 X月 X日		No. 0133241
		今收到 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有限公司		
		交 来 退保证金		
		人民币(大写) (退保证金金额)		
		¥		
收款单位 公章 加盖公章		收款人	交款人	

第二联 收据

2. 办理退保证金电汇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行号: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 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 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授权 代表: _____ (签字)

日 期: _____

第六章 采购需求

（如本章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一、采购设备清单(需供货及安装调试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挂式、TCP/POS 机（核心产品）	320	台
2	卧式、TCP/POS 机	27	台
3	结算 POS 机	290	台
4	8口交换机	100	台
5	48口交换机	8	台
6	24口交换机	12	台
7	柜子	17	台
8	节水控制器	1665	台
9	阀门	1665	台
10	电源线（RVV 2*1.5）	6000	米
11	网线（超五类双绞线，线规符合 AWG24线规，铜芯线径0.50±0.004mm）	69000	米
12	辅材（水晶头等）	1	批

二、产品详细技术指标

（一）项目概况

我校一卡通系统由始建于2004年，并于2007年完成二期工程建设和新校区一卡通工程，且于本年投入使用，2017年又先后完成了一卡通平台、所有应用软件系统建设和一卡通部分硬件设备升级，目前系统运行平稳。本次一卡通系统三期-硬件设备需与我校原有一卡通系统平台及综合消费系统，节水控制系统等无缝对接,原一卡通系统的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型号	品牌
1	一卡通平台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2	信息同步系统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3	密钥管理系统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4	综合消费系统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5	节水控制系统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6	卡务管理系统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7	结算管理系统	一卡通系统 V3.0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8	挂式 POS 机	DL8206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9	卧式 POS 机	DL8206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0	节水控制器	DL6106	北京迪科远望科技有限公司
11	卡片	CPU-10 复旦芯片 非接触读卡	

一卡通系统建设，要紧紧围绕教育信息化总体目标，通过各子系统的建设，使学校能统一规划、统一数据共享与交换、统一身份认证与授权管理、统一信息门户等三大应用支撑平台，从数据层面、认证层面和应用服务层面实现全校范围内数据的统一集中共享和交换，从整体的角度满足各类用户的各种信息服务的需要，为其他业务应用系统的建设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次一卡通系统三期-硬件设备采购项目主要是在现有一卡通系统的基础上，依托原有的系统平台和应用系统仅对食堂和浴室的部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本次硬件设备采购项目是对我校现有一卡通项目的功能扩展，为保护原有投资及系统建设的一致性、完整性，要求设备与我校现有建设的一卡通系统平台及综合消费系统，节水控制系统等无缝对接；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提供我校建设的一卡通系统平台、综合消费系统、节水控制系统、学校已经发放的 CPU 卡片, M1 卡片及所有 POS 机，节水控制器延续使用接入方案。

（二）详细技术指标要求

1. 食堂消费设备技术要求

原有 POS 机已经使用了五年以上，故障率增高，需要重新采购替换原来设备，新设备功能要求如下：

技术项	技术参数要求
操作系统	智能系统，要求标准不低于 Android 6.0
中央处理器	≥64位四核 CPU 架构，主频≥1.4GHz
储存器	≥4G FLASH，1G DDR3
显示/触摸屏	前屏：≥7寸彩屏，分辨率≥1024*600，多点触摸电容屏 后屏：≥3.5寸彩屏，分辨率≥480*320
按键键盘	≥10个数字键/字母键、6个功能键，1个开关机按钮、1个取消键、2个确认键
SAM 卡座	≥3个 PSAM 卡座，1个 SIM 卡座
二维码识别	1) 有独立的二维码扫描识读区，方便用户使用。

	2) 快速完成扫码支付, 要求500ms 以内。
非接读卡	可支持非接触式 CPU 卡和自行支持现有校园卡
外接接口	≥1个 RJ45接口, 1个 RS232接口, 1个 USB2.0 (OTG), 1个 USB Device 接口
通讯方式	1) 以太网: 10/100Mbps自适应 2) WIFI 3) 蓝牙: 采用蓝牙4.0 4) USB接口 5) RS232: 支持多波特率(4800~115200bps), 需要带5V电源输出 (电源的输出通过软件控制)
声光提示	真人语音提示
电源	同时支持两种供电方式: AC220V 或 DC12V。
电池	3.7V 锂电池, 容量≥10000mAH
系统接入	要求消费设备能自行接入现有的消费系统, 并支持在线升级功能
工作环境	工作温度: -20℃~70℃ 相对湿度: 10%~93% (非冷凝)
储藏环境	存储温度: -40℃~80℃ 相对湿度: 5%~95% (非冷凝)
样式	挂式和卧式(详见清单)

2. 浴室水控器技术要求

所有水控器采用脱网模式运行, 在水控器脱网模式下采用校园卡主钱包统一结算模式, 要求在技术方案中提供详细的主钱包统一结算实现方案。计算方式设置为计时控制显示当前卡中的余额, 对消费流水有合理的解决方案, 在校园卡主钱包中不要产生过多的消费流水。

水控器功能要求如下:

- (1) 所有浴室、开水实现用卡管理, 做到合理收费、避免浪费, 达到节约增效的目的; 水控管理系统通过水控器, 计时收费;
- (2) 用户使用校园卡刷卡出水, 支持按时计费, 费用从校园卡支付;
- (3) 读卡和显示部分与阀表分体安装, 便于使用者插卡和查看余额;

-
- (4) 水控器与电磁阀均为安全电压，充分保证使用者安全；
 - (5) 水控器能自行接入现有浴室水控管理系统；
 - (6) 设备显示卡内余额、使用时间、消费金额；
 - (7) 支持非接触式 CPU 卡及我校现有校园卡；
 - (8) 计费精度：0.01 元；
 - (9) 费率标准：可按照各种需求灵活设置费率；
 - (10) 网络形式：脱网方式。
 - (11) 感应距离：≤100mm；
 - (12) 读写速度：<0.1 秒/次；

阀门功能要求如下：

- 1) 产品规格：DN15；
- 2) 连接螺纹：ZG1/2" ；
- 3) 工作电流≤80 mA；
- 4) 工作方式：两线制；正向通电开阀、反向通电关阀、到位自动断电；
- 5) 工作电压：5V；
- 6) 介质温度：≤90℃；
- 7) 动作时间：≤2.5s

结算 POS 机功能要求如下：

- 6) 适用于非接触性CPU卡、我校现有校园卡；
- 7) 支持TCP/IP协议通讯；
- 8) 支持脱机消费，离线交易存储量三万条，黑名单存储量五万条；
- 9) 双面LED，可分别显示卡中余额和消费金额等相关信息；
- 10) 配备不少于4小时后备电池；不少于2个PSAM卡槽；
- 11) 支持黑名单、消费策略同步；

48 口交换机功能要求如下：

- 12) 端口：48个10/100Base-TX以太网端口，2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2个复用的100/1000Base-X SFP端口；
- 13) 传输速率：10/100Mbps；
- 14) 控制端口：1个Console口；
- 15) QoS：支持Diff-Serv QoS，每个端口支持8个输出队列；
- 16) 电源电压：AC 100-240V，50/60Hz-264V；47Hz-63Hz

24口交换机功能要求如下：

- 17) 端口数量：24个；
- 18) 下行端口速率：10/100 Mbps；
- 19) 上行端口速率：10/100 Mbps
- 20) 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8口交换机功能要求如下：

- 21) 端口：8个10/100Mbps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 22) 缓存：768 Kbytes；
- 23) 尺寸：140×76mm×27mm

线材要求如下：

- 24) 电源线：RVV 2*1.5
- 25) 网线：超五类双绞线，线规符合AWG24线规（铜芯线径 $0.50 \pm 0.004\text{mm}$ ）；

三、工期要求

要求在签订合同1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供货、安装、调试等招标人能够正常使用前的一切工作。

投标文件中详细阐述施工组织方案，方案应包括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等内容。

四、培训要求

保修期内要提供至少3次免费培训，培训地点要求在北京理工大学校内，培训时间由学校确定，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

终端操作人员日常操作和简单故障处理培训。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为免费质保期。
2. 免费质保期间出现故障应予以免费维修，难以维修的应予以免费更换。维修期间应提供同等级的备用设备替换所修产品。
3. 若甲方向乙方提出维修要求，要求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响应机制，并提供半个小时到达现场承诺。
4. 要求提供售后服务作业流程，各种故障情况下的响应时限及用户投诉的解决方案。

六、验收要求

1. 自交付之日起 5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应对乙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甲方验收时，乙方应派代表在场。

2. 验收方式：_____

（1）逐样验收

（2）抽样验收

抽样验收标准、方法和比例：

3. 验收标准：根据第一条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4. 验收合格的，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证书。

5. 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在验收证书上注明原因，乙方予以确认。

6. 验收证书应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7.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等与本合同约定不符的，双方应签署书面形式证明，乙方应根据该证明及时补足或更换。补足或更换的货物应在签署货损证明之日起 10 天内运达甲方指定地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付款方式

1. 自货物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 100 %，，同时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款总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总额的 10 %，若乙方未出现违反本合同第八条规定之情形，则自货到验收合格一年期满后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支付给乙方。

3. 货物交付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合同价款总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七章 评标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二、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三、评标程序及打分办法

- （一）评标准备：评委熟悉招标文件。

（二）评委认真仔细阅读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而后就有关问题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标报告。

1. 投标文件的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 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每位评委在审阅投标资料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进行综合打分。最后汇总所有评委的分数，求出每个投标单位的平均分并排序。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推荐为预中标人，第二名作为备选中标人。

4. 编写评标报告

四、资格审查表

序号	项目	合格标准
1	有效营业执照	提供副本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有效期内。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原件
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加盖本单位公章)	提供本单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 无法提供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开标前3个月内且有效的）。
4	缴纳税收记录	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记录复印件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自行编制无效)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自行编制无效）
6	信用记录	投标人须提供本单位近3年（2015年11月19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已公布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7	投标保证金	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8	其他资格条件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审核人签字：

五、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项目	评审合格标准
1	投标文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并盖章；并由授权代表签署时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授权委托书；递交的投标文件齐全。
2	投标报价的有效性	1. 递交一份内容相同且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 2.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批复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投标人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未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合理
3	是否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	未与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在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中没有发现提供虚假情况
4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评委签字：_____

六、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一）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三）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四）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五）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六）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 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2. 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3. $F1、F2 \dots 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4. $A1、A2、\dots 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dots + An = 1$ ）。

5.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6.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说明	分值
1	投标报价 (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的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30%以上的，可以给予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联合双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0-30
2	技术性能 (15分)	考虑投标产品的性能、质量、功能、可靠性、实用性、先进性等，完全满足产品详细技术指标得基本分15分, 每有一条技术指标不满足扣3分, 扣完为止。	0-15
3	相关业绩 (10分)	投标人近3年（自2015年11月至投标截止日）相关业绩（同类项目的实施案例），需提供合同首页、金额页和合同采购设备清单页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负责不予承认。每提供 <u>1</u> 个合格有效业绩得 <u>2</u> 分，最多得 10 分。	0-10
4	方案 (29分)	1. 实施方案（9分） （1）考虑投标文件实施方案的交货时间、交货进度安排（4分）。交货时间、交货进度安排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考虑投标文件实施方案、实施方案进度安排（3分）、实施方案、进度安排详细、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2分，略有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3）考虑投标文件实施方案的针对性（2分）。实施方案具体、有针对性得2分，不够具体或针对性较差得1分，不具体或针对性差或未提供得0分。 2. 考虑投标文件提供的水控防水和流水处理的设计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5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4分，略有欠缺得3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有严重欠缺或未提供得0分。 3 对接方案（15分） （1）考虑一卡通平台和原系统对接方案（3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2）考虑一卡通软件和原系统对接方案（3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3）考虑一卡卡片接入方案（3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4）考虑综合消费系统和原系统对接方案（3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5）考虑节水控制系统和原系统对接方案（3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29

	综合商务 (14分)	1. 投标人提供本次所投设备（1. 挂式、TCP/POS 机; 2. 卧式、TCP/POS 机 ;3. 结算 POS 机; 4. 节水控制器）相应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复印件（开标时原件备查）加盖公章得1分，最多得4分。 2. 考虑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未能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得0分 3. 考虑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措施,售后服务措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5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4分，略有欠缺得3分，有较大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4. 考虑投标人的售后服务体系，体系完善、技术支持保障到位，全满足项目需求、能够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得3分，略有欠缺得2分，有严重欠缺得1分，未提供得0分	0-14
5	环保节能 (1分)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节能产品（且必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应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加0.5分，最多加0.5分，否则不加分。 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环境标志产品（且必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认可的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相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并均需加盖本单位公章）加0.5分，最多加0.5分，否则不加分。	0-1
6	投标文件 编制 (1分)	有目录索引、页码无错乱、标题、编号、正文、表格等排版规范得1分，每出现一个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0-1